



江苏今年拟安排16件正式立法项目

涉及就业促进、教育卫生、中小企业发展、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

1月28日,江苏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省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李小敏代表省人大常委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现代快报记者注意到,聚焦改革发展需要和人民群众期待,今年拟安排16件立法正式项目、17件预备项目,涉及就业促进、教育卫生、中小企业发展、知识产权保护、土壤污染防治等方面。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鹿伟 徐红艳

开局之年这样干

今年是中国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报告提到,常委会将以更高质量立法助力高质量发展,以更大力度监督推动党委决策部署落实和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以更实工作举措动员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投身改革发展实践,努力在“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的现代化征程中展现人大担当作为,为江苏“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作出人大应有贡献。

聚焦改革发展需要和人民群众期待,今年拟安排16件正式项目,17件预备项目,涉及就业促进、教育卫生、中小企业发展、知识产权保护、土壤污染防治等方面,在做精做优的基础上加快重点领域立法进程。

紧扣“十四五”开局之年重点任务,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开展监督。

今年拟围绕经济高质量发展、科技创新、生态环境保护、国有资产管理、保障改善民生等,安排听取审议30个报告,开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精神卫生法、渔业法3项执法检查,开展发展数字经济、建设养老服务体系2项专题询问,开展乡村振兴、民生实事2项工作评议。

组织代表开展调研视察和主题实践活动,依托人大代表工作站(代表之家)加强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将“两个联系”中代表提出意见建议的落实情况、反映社情民意的回应情况,在一定期限内向代表作出反馈。

推行代表提出议案建议前与有关机关、组织沟通制度,建立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单位督办、各专委会专项督办、代表工作机构协调督办代表建议机制。

加强代表履职和代表工作宣传,深入推进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建设。

2020成绩单

战疫情促增长抗大汛,展现非常时期的人大担当

在极不平凡的2020年,省人大常委会交出了怎样的成绩单?面对前所未有的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冲击和挑战,常委会及时发出倡议书动员全省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加开常委会会议作出关于依法防控疫情的决定,启动强化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的立法修法工作,听取审议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

社会发展工作情况报告,组织开展涉野生动物“一决定一法”和省条例执法检查,为守护人民生命健康安全筑牢法治防线。

全省各级人大主动作为、履职尽责,各级人大代表不畏困难、冲锋在前,战疫情、促增长、抗大汛,展现了非常时期的人大担当。

组织开展人大代表为“十四五”规划献良策活动

2020年是重要的历史节点之年。围绕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常委会把工作重心放在促进高质量发展上,放在助力打好三大攻坚战上,放在推动解决老百姓关心关注的急事难事上,着力抓重点抓关键,努力求突破求实效,为全省“十三五”胜利收官发挥重要的职能作用。紧扣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

征程,组织全省人大系统开展“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专题调研和人大代表为“十四五”规划献良策活动,形成1个总报告和16个分报告,汇总82篇市县人大调研报告和4170条代表意见,供省委决策和省府及相关部门参考,并为依法审查规划纲要做好充分准备。

全面完成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

2020年也是本届人大依法履职的届中之年。共制定和修改省法规23件、初审5件,批准设区市法规50件;听取审议25个专项工作及计划、预决算、审计报告,开展4次执法检查、1次专题询问、2次工作评议和15项满意度测评,对94

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作出5项决议决定,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85人次,授予10位国际友好人士江苏省荣誉居民称号,全面完成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为实现本届人大工作目标奠定了良好基础。

江苏“两院”报告来了

精准服务“六稳”“六保”,依法护航高质量发展

1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夏道虎作《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华作《江苏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三年来,全省法院大力推进扫黑除恶,一审审结涉黑涉恶案件1125件,判处8063人。在惩治腐败方面,12名原厅局级以上干部被判刑。法院、检察院依法办理了“28年前南医大女生被害案”“马氏兄弟暴力抗法案”等社会关注度高的案件,依法判处被告人死刑。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顾元森 刘遥 陈子秋

一年来,全省法院受理案件202.5万件,审执结179.6万件,同比分别下降10.4%、9.6%;省法院受理案件33705件,审执结18214件,同比分别上升25.7%、11.2%。

在依法维护抗疫秩序方面,全省法院组织11.8万人次投身抗疫一线,参与依法防控。一审审结暴力伤医、制假售假、造谣传谣等犯罪案件827件,5个案例入选全国法院惩处妨害疫情防控犯罪典型案例。建湖法院对拒不遵守防疫规定、殴打医生的唐修伟从严惩处,依法保护“最美逆行者”。宜兴法院紧急解冻远东集团银行账户,支持该企业驰援武汉火神山、雷神山医院建设。

全省法院精准服务“六稳”“六保”。一审审结涉疫民事、行政案件2847件,4个案例入选全国法院服务保障复工复产典型案例。依法保护市场主体,发挥破产重整制度功能,促进56家企业摆脱困境。南通中院依法延长磐宇公司破产重整期限,推动恢复口罩生产,帮助企业“起死回生”。

2020年,江苏检方采用远程提审、线上办案多种方式,对疫情期间暴力伤医、制造销售伪劣医用器材、口罩等犯罪,依法从快从严打击,批准逮捕363人,提起公诉976人。

2020年,全省法院一审审结环资案件9328件。审结特大象牙制品走私案,有力践行我国坚决履行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庄严承诺。创新裁判执行方式,推动筑牢美丽江苏生态基底。在胜科公司公益诉讼案中,积极促成双方调解,企业以“现金+替代性修复”方式赔偿4.7亿元,促进生态环境修复、企业技改升级“两不误”,入选中国十大公益诉讼。落实“长江十年禁渔”重大决策,联合省检察院、省公安厅、省农业农村厅制定严惩非法捕捞刑事犯罪意见,坚决守护“水韵江苏”。

2020年,江苏省人民检察院会同省公安厅、生态环境厅、水利厅、市场监管局出台长江生态资源保护工作协作意见,开展一体化守护长江生态安全检察专项行动,办理非法捕捞、污染水体、非法采砂等案件2739件。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夏道虎

2020年,全省法院受理案件202.5万件,审执结179.6万件,同比分别下降10.4%、9.6%;省法院受理案件33705件,审执结18214件,同比分别上升25.7%、11.2%。

结案率和执结率比明显提升,法官人均办案294.2件

江苏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刘华

2020年,全省检察机关共办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类案件210000件

其中,刑事案件120451件,民事案件9785件,行政案件2284件,公益诉讼案件1639件

依法惩治犯罪,推进更高水平平安江苏建设

扫黑除恶

三年来,全省法院一审审结涉黑涉恶案件1125件,判处8063人

严惩黑恶势力保护伞、关系网,查结相关案件270件,判处290人

开展“清网行动”专项执行,共结1656件,执行到位29.5亿元

惩治犯罪

一审审结刑拘案件7.7万件,其中被告人等暴力犯罪案件4999件

依法判处“28年前南医大女生被害案”“马氏兄弟暴力抗法案”“单正堂奸杀女童案”被告人死刑

依法惩治“多次从楼顶抛物”“车撞成消防站数毁”“偷开校车时速超250公里”等犯罪行为

审结全国首例“给网”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等网络犯罪案件

一审审结“3·21”爆炸事故案,依法惩处53名被告人27个被告单位

惩治腐败

一审审结贪污贿赂、渎职等案件861件,判处692人,其中薛怀进、徐成等原厅局级以上干部112人,县处级73人

审结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项俊波、孟伟、赵洪滨等中央国家机关犯罪案件

审结贪污渎职、受贿等案件51件

持续开展职务犯罪预防专项行动,执结案件184件,执行到位2.31亿元

高水平平安江苏建设

扫黑除恶

共审结涉黑涉恶案件1130件6055人,其中涉黑组织93个,涉恶犯罪集团、恶势力伙611个

起诉危害国家安全和国防利益犯罪17人

审结治安类涉疫类犯罪案件1114人,同比上升11%,当年起诉992人

对最高检指定管辖的1名原副省长和16名原厅局级干部依法审查起诉和提起公诉

起诉危害国家安全和国防利益犯罪17人33人

维护公共安全

起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2902人,同比下降8.69%

起诉扰乱社会秩序犯罪14099人

起诉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1180人,提起公诉领域公益诉讼153件

起诉危害安全生产犯罪617件860人

起诉网络侵权案件,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1849人

维护经济安全

严惩洗钱犯罪,办理相关案件27件45人

起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287件11954人